

##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公司股票回购基本情况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回购金额不低于2,500万元，不超过3,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19.00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 二、公司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情况

近日，公司取得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 1、贷款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700万元且不超过回购实际使用金额的90%；
- 2、贷款期限：不超过2年；
- 3、贷款用途：仅限于公司回购股票之用，不得转让，不得作为担保、融资和变相融资的依据，不得作为信用证明用于其他用途。

### 三、其他事项

本次取得贷款承诺函可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提供融资支持，具体贷款事宜以双方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不代表公司对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股份金额、回购股份数量将以公司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因此公司后续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1、银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

特此公告。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